



##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南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2	<b>126,467</b>	120,974
銷售成本		<b>(104,106)</b>	(97,951)
毛利		<b>22,361</b>	23,023
其他收益		337	438
銷售及分銷成本		<b>(3,262)</b>	(3,387)
行政開支		<b>(10,819)</b>	(13,181)
其他經營開支		<b>(1,195)</b>	(855)
<b>經營溢利</b>	3	<b>7,422</b>	6,038
財務成本		<b>(3,455)</b>	(4,270)
<b>除稅前溢利</b>		<b>3,967</b>	1,768
稅項	4	<b>(140)</b>	(290)
<b>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溢利淨額</b>		<b>3,827</b>	1,478
<b>中期股息</b>	5	<b>1港仙</b>	—
<b>每股盈利</b>	6		
— 基本		<b>1.030港仙</b>	0.398港仙
— 攤薄		<b>1.029港仙</b>	0.397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93,499	195,655
商標		2,185	2,177
		<u>195,684</u>	<u>197,832</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7	56,995	44,688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及按金		11,266	9,334
存貨		40,878	39,246
持作重售之物業		20,000	20,000
可收回稅項		—	21
已抵押定期存款		9,038	3,0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20	5,678
		<u>144,497</u>	<u>121,96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8	28,990	20,526
應付票據		9,653	5,34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160	10,894
應付稅項		210	397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6,187	56,476
融資租約應付款		5,895	5,668
		<u>113,095</u>	<u>99,302</u>
<b>流動資產淨額</b>		<u>31,402</u>	<u>22,665</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27,086</u>	<u>220,497</u>
<b>非流動負債</b>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2,324	7,552
融資租約應付款		4,445	7,414
		<u>16,769</u>	<u>14,966</u>
		<u>210,317</u>	<u>205,531</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37,081	37,185
儲備		169,528	168,346
宣派之中期股息		3,708	—
		<u>210,317</u>	<u>205,531</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四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205,531	227,282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告產生之滙兌差額	1,132	1,121
未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收益淨額	1,132	1,12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3,827	1,478
末期股息	—	(3,718)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3	8
購回股份	(236)	—
於九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u>210,317</u>	<u>226,171</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 淨額	7,972	(9,3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0,988)	(11,75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725)	13,97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6,741)	(7,179)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242)	(23,604)
外匯調整	236	159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2,747)</u>	<u>(30,624)</u>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20	5,933
銀行透支	(20,351)	(11,852)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信託收據貸款	(8,716)	(24,705)
	<u>(22,747)</u>	<u>(30,624)</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以及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此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此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用下列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後，已修改其若干會計政策：

會計實務準則1(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會計實務準則11(經修訂)：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15(經修訂)：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25(經修訂)：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實務準則33：	終止業務
會計實務準則34：	僱員福利

採用上述會計實務準則並無對本期及前期之中期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2.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乃按兩種申報形式呈列：(i)按業務分類之主要分類申報方式；及(ii)按地區分類之次要分類申報方式。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而籌組及分別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指策略性業務單位，其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所受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並不相同。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製造及銷售積層板之分類指主要用於製造視聽家居產品、電訊及電腦相關產品之積層板供應商；
- (b) 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之分類指主要用於視聽家居產品之印刷線路板供應商；及
- (c) 製造及銷售銅箔之分類指主要用作製造工業積層板及印刷線路板之銅箔供應商。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收益及業績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計算。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者之銷售價(按當時市價釐定)進行交易。



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銷售 積層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 銷售銅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80,954	44,497	1,016	—	126,467
分類間之銷售	14,841	—	19,923	(34,764)	—
其他收益	1,169	195	62	(1,089)	337
總計	<u>96,964</u>	<u>44,692</u>	<u>21,001</u>	<u>(35,853)</u>	<u>126,804</u>
分類業績	<u>25,451</u>	<u>19,082</u>	<u>(1,164)</u>	<u>(35,356)</u>	8,013
利息收入					71
未分配開支					(662)
經營溢利					7,422
財務成本					(3,455)
除稅前溢利					3,967
稅項					(140)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溢利淨額					<u>3,827</u>



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銷售 積層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 銷售銅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71,314	43,925	5,735	—	120,974
分類間之銷售	15,304	—	19,101	(34,405)	—
其他收益	1,355	81	53	(1,051)	438
總計	<u>87,973</u>	<u>44,006</u>	<u>24,889</u>	<u>(35,456)</u>	<u>121,412</u>
分類業績	<u>16,547</u>	<u>19,138</u>	<u>4,778</u>	<u>(33,914)</u>	<u>6,549</u>
利息收入					17
未分配開支					(528)
經營溢利					6,038
財務成本					(4,270)
除稅前溢利					1,768
稅項					(290)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 溢利淨額					<u>1,478</u>



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香港	105,252	96,892	6,207	4,145
其他地區	7,565	5,938	425	25
海外	13,650	18,144	790	1,868
	<u>126,467</u>	<u>120,974</u>	<u>7,422</u>	<u>6,038</u>

###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折舊	<u>8,101</u>	<u>8,702</u>





#### 4.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之撥備：		
中國	120	—
海外	20	290
	<u>140</u>	<u>290</u>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自香港賺取或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中國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並以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作準則。

海外稅項乃指運作於泰國地區之一間附屬公司須支付之企業所得稅。其稅率按泰國投資局（「投資局」）釐定為非推廣業務之已獲收益之30%（二零零一年：30%）。此附屬公司就其銅箔製造業務獲投資局授予推廣投資證書而獲得推廣優惠。在該等優惠下，該附屬公司已獲豁免繳交證書列明之若干稅項及關稅，包括企業所得稅，獲豁免期限為該附屬公司受推廣業務開始之日起計七年。由於該附屬公司經營受推廣行業，故須遵守在推廣證書列明之條款及條件。

#### 5.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佈向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一年：無）。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當日或該日前後寄發予股東。



##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上述期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3,82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47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71,691,128(二零零一年：371,817,74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上述期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3,82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478,000港元)計算。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371,691,128(二零零一年：371,817,740)股普通股股份(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數目相同)，以及加權平均數共100,315(二零零一年：245,916)股普通股股份(乃假設於期內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視作獲行使而以無償代價發行)之總和。

## 7.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37,103	29,727
4-6個月	16,884	12,212
6個月以上	3,008	2,749
	<u>56,995</u>	<u>44,688</u>

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各有不同，普遍約為三個月，一般乃以個別客戶之財力為依據。為有效管理與應收賬款有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進行客戶信貸評估。



## 8.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結算日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2,861	17,104
4-6個月	5,732	1,831
6個月以上	397	1,591
	<u>28,990</u>	<u>20,526</u>

## 9. 或然負債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追索權之代理收賬	40,849	28,585
長期服務金	736	1,159
	<u>41,585</u>	<u>29,744</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所獲授約為124,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9,500,000港元)之融資作出銀行擔保，上述信貸中68,5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1,700,000港元)已動用。

## 10.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作為銀行融資之資產總值約為53,9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8,2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由120,974,000港元上升4.5%至126,467,000港元。整體毛利率由19.0%微跌至17.7%。儘管毛利下跌2.9%至22,361,000港元，然而本集團收緊經營成本之控制措施及管理層善用本集團之財政資源均能彌補毛利之減少。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3,827,000港元，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上升159.0%。

鑑於經濟不景，管理層於對上財政年度已採取審慎政策，將存貨及呆壞賬撇銷及作撥備。本集團一直密切注視該等不利因素，確保在本期間並無造成重大影響，並已因採納該等審慎措施而得益。

### 積層板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積層板銷售額上升13.5%至80,95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71,314,000港元)。期內，積層板之售價經已穩定，惟平均較二零零一年同期之售價低30%。售價驟降主要由於用以生產電訊及電腦相關產品之積層板之需求下降所致，而此項不利影響已被期內增加之銷售額完全抵銷。二零零二年八月，本集團於中國中山之現有生產廠房設置全新之紙製積層板生產線，使廠房產量增加30.0%。期內，本集團之紙製及玻璃積層板銷售量分別錄得上升109.0%及32.2%之可觀增長。

### 印刷線路板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印刷線路板之銷售額微升1.3%至44,49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43,925,000港元)。雖然回顧期內，市場對電腦及電子電訊相關產品之需求急跌，但對家用產品之需求則日益增加，導致印刷線路板之營業額上升。

### 銅箔

本集團之泰國銅箔生產廠房乃長期策略投資，產品大部份供應予本集團於中國中山之積層板生產廠房。透過縱向整合，本集團定能保持在積層板及印刷線路板業



務之競爭優勢。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外界人士銷售銅箔之數額由5,735,000港元下跌82.3%至1,016,000港元。對外銷售額下跌乃因銅箔之內部需求增加，尤其由於二零零二年八月推出新紙製積層板生產線引致需求量增加。

## 展望

由於全球經濟於期內轉弱，電子產品之價格及需求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為保持在業內之競爭力，本集團繼續採取保守之經營策略，包括精簡業務架構、收緊對經營成本之控制及加強信貸風險管理。

儘管現時經濟環境並不穩定，管理層認為，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於中國市場仍可覓得良好商機。本集團設於中國蘇州之第二座積層板廠房現正安裝機器，目前進度正符合本集團之計劃。待蘇州廠房落成後，本集團可供應中國東北部對積層板之需求，而在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本集團定必受惠。再者，本集團之中山生產基地於拓展華南之積層板內銷市場方面進展良好，管理層預期潛力優厚之中國內銷市場於不久將來將成為本集團之主要盈利來源。

為應付印刷線路板業務之激烈市場競爭，本集團將購入若干新機器，以提高產量及效率。

管理層決意繼續重點進行銅箔之研究及開發工作，並為此項產品在亞太區開拓新市場，從而進一步提高此項高科技產品之質素及營業額。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資源以及銀行借貸，作為其業務經營及擴充計劃之資金來源。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在約1.30（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23），而流動資產淨值約31,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2,7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相關金額增加38.3%。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總額為15,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700,000港元）。



鑑於市場利率下調，管理層認為，為擴大生產力及改進效率而適度增加銀行融資，乃對本集團有利。附息借貸總額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77,100,000港元微增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78,900,000港元，本集團按附息借貸總額及股東應佔權益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就現時之經營能力而言，仍可保持在37.5%（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7.5%）之合理及穩健水平。財務成本已由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4,300,000港元成功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500,000港元。

本集團債項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償還	62,082	62,144
須於第二年償還	9,040	8,586
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包括首尾兩年)	7,729	6,380
	<u>78,851</u>	<u>77,110</u>

為盡量減低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之借貸及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美元及人民幣。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此外，由於利率下降，本集團之中期借貸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

## 僱傭、培訓及酬金政策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聘用員工方面繼續採取審慎方法，並致力於員工發展及培訓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僱員人數約為1,163人。合資格僱員可按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而獲發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1,342,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詳情如下：

月份	所購回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 總價格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二年八月	1,342,000	0.180	0.168	235,326

所購回股份已於購回時獲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同時根據該等股份之總面值減少。購回時應付之溢價101,126港元乃於股份溢價賬中扣除。相等於被註銷股份總面值之金額134,200港元已從本公司之保留溢利撥入資本贖回儲備。

上述之本公司股份購回事項是根據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董事會履行，目的為提高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以令股東整體受惠。



##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而設立之登記名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作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持有之證券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持有之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劉桂先生	(a)	1,500,000	87,696,000
劉松炎先生	(b)	23,196,000	42,078,400
劉松雄先生		17,000,000	—
劉慶喜先生	(c)	—	15,851,200
劉美華女士	(d)	1,500,000	17,539,200
劉松文先生	(e)	5,070,000	—
陳偉南先生		1,100,000	—

### 附註

- (a) 屬於其他權益之股份乃由作為The Woohei Unit Trust之受託人Woohei Inc.持有，其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劉桂先生之配偶方舜音女士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Lau Kwai Trust(一項受益人包括劉桂先生之配偶及子女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 (b) 屬於其他權益之股份乃由作為The Dragon Power Unit Trust之受託人Dragon Power Inc.持有，其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劉松炎先生之配偶譚慧鈴女士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Jopat Trust(一項受益人包括劉松炎先生、其配偶及子女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 (c) 屬於其他權益之股份乃由作為The Inland Unit Trust之受託人Inland Inc.持有，其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劉慶喜先生之配偶陳加霖女士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Hingka Trust(一項受益人包括劉慶喜先生、其配偶及子女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 (d) 屬於其他權益之股份乃由作為The Joybless Unit Trust之受託人Joybless Inc.持有，其所有單位(除其中一個單位乃由劉松炎先生實益擁有外)均由The Lau May Wah Trust(一項受益人包括劉美華女士之子女之全權信託)實益擁有。
- (e) 劉松文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一職。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若干董事以非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目的僅在於遵守最低公司成員數目規定。

各董事在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在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另外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持有任何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之規定而設立之登記名冊所載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之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之證券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

## 董事認購股份或公司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獲授任何可透過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公司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此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上述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可透過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公司債券而獲取利益。

## 購股權計劃

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藉以符合上市規則新修訂的第17章。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仕提供鼓勵及獎勵，以及使本集團能招聘及挽留精英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之人力資源。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人仕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其他僱員及載列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之其他類別人仕。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有若干根據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仍未獲行使。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購股權資料如下：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於二零零二年	本期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本期內 已作廢之 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	購股權 之行使價 港元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董事							
劉性先生	1,500,000	-	-	1,500,000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	0.262
劉松炎先生	1,500,000	-	-	1,500,000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	0.262
劉松健先生	3,000,000	-	-	3,000,000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	0.262
劉慶喜先生	3,000,000	-	-	3,000,000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	0.262
劉美華女士	1,500,000	-	-	1,500,000	一九九九年 七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	0.262
其他僱員*	850,000	(150,000)**	(220,000)	480,000	二零零零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0.2104
其他僱員*	850,000	(150,000)**	(220,000)	480,000	二零零零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0.2104
其他僱員*	850,000	-	(260,000)	590,000	二零零零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0.2104
	<u>13,050,000</u>	<u>(300,000)</u>	<u>(700,000)</u>	<u>12,050,000</u>			



- \* 僱員乃按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合約」工作。
- \*\* 購股權獲行使當日前股份收市價之加權平均數為0.257港元。

回顧期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已知會本公司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Wochei Inc.	87,696,000	23.65%
Dragon Power Inc.	42,078,400	11.35%

此等權益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證券之權益」一節中亦分別作為劉桂先生及劉松炎先生之「其他權益」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登記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之規定而設立之登記名冊所紀錄之本公司股本權益。

##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計期間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該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該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便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已審批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之登記及不會就行使本公司已授出但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所附認購權而配發及發行股份。為符合資格獲發已宣派之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之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4樓。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桂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